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银行”）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 2025 年 06 月 13 日起增加渤海银行为以下适用基金的代销机构。

一、适用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中证沪港深新消费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17434
2	华宝中证沪港深新消费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7435
3	华宝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A	021216
4	华宝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C	021217
5	华宝上证科创板芯片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021224
6	华宝上证科创板芯片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021225
7	华宝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	022887
8	华宝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C	022888
9	华宝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23319
10	华宝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23320
11	华宝中证 800 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	023321
12	华宝中证 800 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C	023322
13	华宝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A	023407
14	华宝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C	023408

二、投资者可到渤海银行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赎及其他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41 4008888811

公司网址：www.cbhb.com.cn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13 日